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　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黃千恩
電　話：04-37061540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2547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文、附件影本（0025475A00_ATTCH1.pdf、0025475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配合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疫情停課，貴校人員因停課延伸照顧子女需求，得申請防疫照顧假並請告知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4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31443號函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2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90027627號函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27日肺中指字第109003011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轉知於疫情停課期間，學生家長如有申請防疫照顧假之需求，應協助出具停課證明，以利其向服務機關（構）學校請假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函文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
副本：教育部(終身教育司)、本署人事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3/04 17:11:24